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院千方大厦B座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夏曙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董事许诗军先生基于审慎原则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0年对外投资了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消金公司"),消金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一般出资人以自有资金出资56,080万元,占消金公司注册资本的7.01%。现消金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拟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拟采取定向方式分别向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6方募集资本金220亿元,增资后其注册资本为300亿元。根据《公司法》及消金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享有优先认购消金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权利,公司基于发展规划和经营现状决定不参与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同意消金公司本次增资方案并放弃优先认购权。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由7.01%降至1.869%。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放弃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11: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院千方大厦B座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大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4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放弃权利事项概述

1、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对外投资了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消金公司"),消金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一般出资人以自有资金出资56,080万元,占消金公司注册资本的7.01%。

2、现消金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拟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拟采取定向方式分别向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集团")等6方募集资本金220亿元,增资后其注册资本为300亿元。根据《公司法》及消金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享有优先认购消金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权利,公司基于发展规划和经营现状决定不参与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同意消金公司本次增资方案并放弃优先认购权。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由7.01%降至1.869%。

3、参与消金公司本次增资的认购方及认购金额:蚂蚁集团认购110亿元、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医疗")认购10.978亿元、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认购60亿元、浙江舜宇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宇光学")认购18亿元、广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冠科技")认购13.222亿元、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资本")认购7.8亿元,合计认购价款220亿元。每一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元。

4、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获得8票同意,1票回避表决。董事许诗军先生基于审慎原则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上述认购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放弃消金公司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认购方的基本情况

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各增资认购方基本情况如下:

认购方一: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704637317 9

注册资本:并贤栋

法定代表人:3,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00-10-19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溪新座5幢802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总部管理;控股公司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控股股东:杭州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9.86%,杭州君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66%

认购方二: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03952657W

注册资本:100,247.692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群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1998-10-22

注册地址: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百胜路1号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核范围经营);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动医疗车改装(凭相关资质开展经营活动);汽车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4.54%

认购方三: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4945A

注册资本:3,816,453.514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子艾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9-04-19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经营范围:(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破产管理;(四)对外投资;(五)买卖有价证券;(六)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七)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八)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九)资产及项目评估;(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持股58.00%

认购方四:浙江舜宇光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734246876 8

注册资本:43,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叶辽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资)

成立日期:2001-12-29

注册地址: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丰乐路67-69号(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光学元器件、光电信息产品的制造、加工、质检技术服务;光学元器件、光电信息产品生产设备租赁;精密模具的制造和加工;光电信息产品生产、检测设备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嵌入式软件的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物业服务;保洁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

控股股东:舜宇光学海外有限公司72.13%

认购方五:广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55585983Y

注册资本:1,3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丁磊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3-12-08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第5栋801、901(仅限办公用途,不可作厂房)

经营范围:游戏软件设计制作;体育赛事运营(涉及许可项目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计算机零部件制造(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广告业;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体育经纪人;体育营销策划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产品开发、生产;票务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清扫、清洗日用品零售;卫生洁具零售;香精及香料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清洁用品批发;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杂品综合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通信系统设备制造(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除外);货物进出口(涉及外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文化娱乐经纪人(演出经纪机构除外);百货零售(食品、烟草制品零售除外);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工艺美术品零售(文物除外);收藏品零售(文物,国家专营专控的除外);集邮品批发和进出口;保健食品零售(具体经营项目以《食品经营许可证》为准);图书、报刊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演出经纪机构(中方控股)

控股股东:网易(香港)有限公司100%

认购方六: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59256562N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雨松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4-02-27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19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取得前置审批的,在未取得审批前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

经查询,上述6名增资认购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所涉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8MAABREDDX3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32-1

注册资本:8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06-0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查询,消金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消金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	50.00%
2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80	15.01%
3	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80,000	10.00%
4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4,000	8.00%
5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6,080	7.01%
6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920	4.99%
7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920	4.99%
合计			800,000	100.00%

3、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消金公司于2021年6月3日经重庆银保监局获批开业,主要业务为: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等消费金融相关业务。

4、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标的公司成立于2021年6月4日,截至9月30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资产总额600.98亿元,负债总额526.24亿元,净资产74.75亿元。1-9月营业收入2.91亿元,营业利润-6.18亿元,净利润-5.25亿元。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放弃权利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消金公司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0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00亿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20亿元,认购价格为1元/1元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的认购方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协商确定各增资认购方以货币方式向消金公司缴纳出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放弃权利协议的主要内容/本次增资方案

1、本次增资与认购

消金公司向全体增资认购方合计增发人民币贰佰贰拾亿(RMB22,000,000,000)元注册资本,每一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元,合计认购价款人民币贰佰贰拾亿(RMB22,000,000,000)元。各增资认购方应按下表所列金额及比例,各自及分别以现金方式向消金公司认缴并实缴新增注册资本: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增资认购方	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	应缴纳认购价款	增资方式
1	蚂蚁集团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货币
2	鱼跃医疗	1,097,800,000	1,097,800,000	货币
3	中国信达	6,000,000,000	6,000,000,000	货币
4	舜宇光学	1,800,000,000	1,800,000,000	货币
5	博冠科技	1,322,200,000	1,322,200,000	货币
6	渝富资本	780,000,000	780,000,000	货币
	总计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消金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消金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捌拾亿(RMB8,0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叁佰亿(RMB30,000,000,000)元,届时消金公司各出资人的出资情况及股权比例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出资人	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货币	50.000%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200,800,000	货币	4.003%
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800,000,000	货币	2.667%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	货币	2.13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800,000	货币	1.869%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99,200,000	货币	1.331%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497,000,000	货币	4.99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货币	20.000%
浙江舜宇光学有限公司	1,800,000,000	货币	6.000%
广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22,200,000	货币	4.407%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0	货币	2.600%
总计	30,000,000,000		100.000%

2、公司治理安排

消金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消金公司本次增资交割完成后,董事会由九(9)名董事组成,其中,蚂蚁集团有权提名两(2)名董事候选人,中国信达有权提名一(1)名董事候选人,舜宇光学有权提名一(1)名董事候选人,提名及薪酬委员会有权提名两(2)名执行董事候选人及三(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

消金公司设监事会,本次增资交割完成后,监事会由五(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三(3)名,股东监事两(2)名分别由国泰世华及千方科技提名。

消金公司本次增资交割完成后的相关股东会将批准首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按上述安排作出调整,且除该等调整外其他成员保持不变。

六、放弃权利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整体发展规划,公司决定放弃消金公司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消金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7.01%降至1.869%,消金公司仍为公司参股企业,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七、各方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1)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获得8票同意,1票回避表决。董事许诗军先生基于审慎原则,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2)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形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是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作出的决定。

(3)本次增资的认购方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协商确定各方以货币方式向消金公司缴纳出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放弃消金公司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符合公司经营计划,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消金公司本次增资方案并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5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千方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的金额合计人民币30,000.00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天数(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北京银行	20,000.00	194	3.45%
2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宁波银行	10,000.00	96	3.20%
合计				30,000.00		

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后将按本次新的授权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品种和投资额度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高风险投资品种。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的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现金管理应满足的条件

现金管理满足下列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期限,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七、履行的必要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且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千方科技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对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千方科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千方科技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意千方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1-064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东鹏饮料市场营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营销")。

近日,广东营销在广州市增城区税务局办理了清税手续,取得了"《清税证明》穗增税一所税企清【2021】123945号";在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取得了"《企业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穗)市监内销字【2021】第25202112160051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营销的注销,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等情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4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将于2021年12月25日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换届相关工作。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仍在进行中,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决定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适当延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直至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任时为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1-151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28号),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48,030,17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1.93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72,999,999.6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4,300,405.8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8,699,593.8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1)第41001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近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1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44370301040037404	安全与智能化工程设备购置项目

三、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所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与开户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国泰君安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国泰君安承诺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国泰君安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开户行应当配合国泰君安的调查与查询。国泰君安每半年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公司授权国泰君安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在开户行对公业务营业时间到开户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开户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国泰君安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开户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公司拟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资金需获得任一保荐代表人邮件回复同意。开户行按月(每月10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国泰君安。

6、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含)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开户行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国泰君安,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国泰君安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国泰君安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开户行,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开户行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开户行连续三次未按本协议约定及时向公司出具对账单或未向国泰君安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按本协议约定配合国泰君安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主动或在国泰君安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国泰君安发现公司、开户行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公司、开户行、国泰君安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如公司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等原因需要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或开立账户,且需要与相关银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司、开户行、国泰君安三方同意自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本协议自行终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1-093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裁段亮先生、财务负责人王平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段亮先生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段亮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王平先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王平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段亮先生和王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日常管理等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段亮先生、王平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段亮先生、王平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总裁、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耿驰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耿驰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耿驰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耿驰骋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耿驰骋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耿驰骋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耿驰骋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履行监事补选程序。

在此,公司及监事会对耿驰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7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30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锋先生

4、会议召开地点:万安集团有限公司六楼602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出席会议股东签名及授权委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5,312,726股;根据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6名,代表股份184,900股,合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1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5,497,62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3.267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516,92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0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332,02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366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84,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385%。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5,495,226股,占出